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7-024 号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力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文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贺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2,439,901.42	20,245,989.49	1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62,155.18	-4,607,609.98	3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62,155.18	-4,629,052.57	3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047,247.72	-12,224,193.70	-47.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7	-0.0384	35.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7	-0.0384	35.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4%	-0.90%	0.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88,899,228.17	602,506,090.72	-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44,530,926.23	547,493,081.41	-0.5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重大风险提示

1、高成长性难以长期保持的风险

近年来，超声热量表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贡献重大，而超声热量表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又得益于热量表市场的爆发式增长以及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的品牌、技术创新、管理团队、业务模式等竞争优势。虽然热量表行业正处于快速成长期，但如果热量表行业出现市场突变或者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同时公司又未能妥善处理快速扩张过程中的管理、市场开拓、人才瓶颈等问题，未能提高其他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则公司存在难以保持高速成长性的风险。

2、募投项目不能实现预计收益的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超声热量表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大口径超声水表产业化项目”已投入使用，公司的生产能力和品牌形象将得以提升，同时公司每年固定资产折旧以及房产税等费用也会大幅度增加，虽然公司对募投项目进行了慎重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不排除由于受到行业政策变化等因素的影响，项目达产后投资回报率低于预期、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和成长性的风险。

3、公司税收优惠以及政府补贴对公司业绩影响

公司税收优惠在公司经营业绩当中占比较大，如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年度取得编号为GR20141300010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2014年度至2016年度，目前公司正在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若最终未能通过评审，公司将按照2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0,000,0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力新	境内自然人	37.88%	45,453,967	34,090,476		
王永存	境内自然人	11.21%	13,455,715	10,091,787		
苏志强	境内自然人	2.60%	3,122,857	3,122,857		
董建国	境内自然人	2.54%	3,053,572	2,290,179		
刘健胤	境内自然人	2.44%	2,923,285	2,192,464		
张继川	境内自然人	2.37%	2,839,385	2,129,539		
许文芝	境内自然人	2.33%	2,798,458	2,098,844		
李志忠	境内自然人	2.19%	2,630,143	1,972,608		
王健	境内自然人	2.14%	2,565,000	1,923,750		
王立臣	境内自然人	1.99%	2,385,858	1,789,39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力新		11,363,491		人民币普通股	11,363,491	
王永存		3,363,928		人民币普通股	3,363,92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88,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8,1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 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841,200	
董建国		763,393		人民币普通股	763,393	
刘健胤		730,821		人民币普通股	730,821	
张继川		709,846		人民币普通股	709,846	
许文芝		699,614		人民币普通股	699,614	
李志忠		657,535		人民币普通股	657,535	

王健	641,250	人民币普通股	641,2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许文芝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力新为配偶关系，系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张力新	44,792,167	10,701,691	0	34,090,476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2018 年 1 月 23 日
王永存	13,435,715	3,343,928		10,091,787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2018 年 1 月 23 日
苏志强	4,152,857	1,038,214		3,114,643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2018 年 1 月 23 日
苏志强			8,214	8,214	高管锁定股	2017 年 9 月 22 日
董建国	3,053,572	763,393		2,290,179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2018 年 1 月 23 日
刘健胤	2,923,285	730,821		2,192,464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2018 年 1 月 23 日
张继川	2,809,285	679,746		2,129,539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2018 年 1 月 23 日
许文芝	2,742,858	644,014		2,098,844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2018 年 1 月 23 日
刘春华	2,687,142	671,785		2,015,357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2018 年 1 月 23 日
李志忠	2,630,143	657,535		1,972,608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2018 年 1 月 23 日
王健	2,565,000	641,250		1,923,750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2018 年 1 月 23 日
王立臣	2,385,858	596,464		1,789,394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2018 年 1 月 23 日
马安斌	214,285	53,571		160,714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2018 年 1 月 23 日
孙锴	64,285	64,285		0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2018 年 1 月 23 日
孙锴	100	100		0	高管锁定股	2017 年 1 月 18 日
白洁	32,143	32,143		0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2018 年 1 月 23 日
合计	84,488,695	20,618,940	8,214	63,877,969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重大变动说明
应收票据	2,297,547.00	6,181,159.00	-3,883,612.00	-62.83%	主要系上年末及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已大部分用于结算所致；
预付款项	4,235,249.94	2,530,638.42	1,704,611.52	67.36%	主要系预付供应商材料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1,494,990.39	8,586,704.34	2,908,286.05	33.87%	主要系本报告期预收客户的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1,111.89	4,645,712.41	-4,634,600.52	-99.76%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上年度计提的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2,613,658.11	8,141,912.52	-5,528,254.41	-67.90%	主要系第一季度为公司销售淡季，2017年第一季度末应交增值税和应交所得税余额较上年末减少所致；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重大变动说明
税金及附加	1,258,340.38	230,713.13	1,027,627.25	445.41%	主要系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相关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由管理费用调整到税金及附加中所致；
管理费用	5,677,720.38	8,110,783.70	-2,433,063.32	-30.00%	主要系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相关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由管理费用调整到税金及附加中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43.99万元，同比增长10.84%；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6.22万元，同比增加164.55万元。

主要原因系公司超声水表增长较快，其中大口径超声水表同比增长255.72万元，户用超声水表同比增长45.07万元。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主要研发成果	拟达目标	项目进展	预计对未来的影响
1	无线阀控水表	研究一种采用无线通讯方式的智能型阀控水表,实现远程控制水表阀门实行开、关阀处理及远程抄表工作,解决现场布线施工的问题,安装方便,提升自来水计量收费管理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	小批试生产	该产品实现了居民水量的无线远程抄收和用水量计费的无线远程控制管理,将大大提高自来水公司的抄表效率和管理水平。
2	有线阀控水表	研究一种采用总线通讯方式的智能型阀控水表,可实时监控水表的运行情况,并可对用水数据进行远程数据传输,具有抗干扰能力强的特点,提升自来水计量收费管理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	完成	该产品实现了可实时对居民用水情况的监管、控制,提高了供水行业的现代化管理水平,又方便了用户的使用,避免了查表收费给用户带来的诸多不便。
3	户用热水表(T90)	研究一种用于计量管道中热水水流量的户用超声水表,测量水温可达到90℃,适用于居民、学校、公寓用户、企事业单位等的热水计量。	完成	拓宽我公司户用水表市场领域,丰富和完善超声水表产品系列,满足不同用户的需求。
4	户用超声水表无线远传自组网系统	研究一款能自动组建抄收链路、自动抄收无线户用水表计量数据并上报数据到采集中心的远传抄表系统。该系统主要面向居民住宅小区生活用水分户计量抄收及管理领域的客户。	小批试生产	该系统具有无线抄表与远程数据传输管理功能,既满足用户精确计量与结算的需求,又可实现稳定可靠的无线数据远程,解决传统抄表费时、费力的问题。
5	农田机井灌溉流量计量仪表	研究一款用于农田机井灌溉用水计量的仪表。该产品具有计量准确度高、安装简便、流量测量范围大、稳定性好、通讯接口丰富等技术特点。	小批试生产	该产品的实现拓宽了公司在超声测流领域市场,实现了农业用水计量、水资源信息的自动化采集和测控,改变了多年来农业灌溉用水计量按用电量或按亩收费、水资源无序开采的现状。
6	基于NB-IoT网络的智能型户用超声水表	研究一款基于NB-IoT技术进行无线数据传输的智能型户用超声水表。通过集成NB-IoT通讯模块,完成数据的上下行传输,提升管理部门的管理能力,成为面向未来大规模应用的物联网水表。该使用低功耗技术,使用一节锂电池供电,达到10年以上的使用寿命。	在研,用户试用	该产品的研制成功将拓展户用超声水表的规模化应用,满足水表行业的自动化集抄的需要,实现水表网络化应用,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支撑。
7	基于NB-IoT技术的智能型大口径超声水表	研究一款基于NB-IoT技术进行无线数据传输的智能型大口径超声水表。采用新工艺的不锈钢管段设计,使仪表制造成本大幅降低;并通过集成NB-IoT通讯模块,完成数据的上下行传输,提升管理部门的管理能力,成为面向未来大规模应用的物联网水表。	在研	该产品的研制成功将拓展大口径超声水表的规模化应用,新的管段加工工艺,杜绝了传统铸造工艺环节造成的环境污染,响应国家节能减排的要求。同时NB-IoT技术在大口径水表的应用,将物联网技术拓展应用到供水企业计量管理的各个环节,满足不同工艺环节对计量数据量的需求,为后期的大数据分析提

				供支撑。
8	基于 NB-IoT 技术的智能型超声热量表	研究基于 NB-IoT 技术进行无线数据传输的智能型系列超声热量表, 该系列超声热量表由大口径超声热量表 (管径 $\geq$ DN50) 和户用超声热量表 (管径 $<$ DN50) 组成, 采用 NB-IoT 网络技术, 实现仪表的智能集抄, 改变传统 GPRS 通讯技术的缺点, 从而提升仪表的抄表成功率, 提高热力公司管理效率, 成为面向未来大规模应用的物联网热量表。	在研	该系列产品的研制成功, 将使我公司成为全国第一家基于 NB-IoT 网络的智能型超声热量表的生产厂家。将拓展我公司超声热量表的市场占有率, 满足供热行业的自动化集抄的需求, 实现热量表网络化应用, 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 (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第一季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6年第一季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元)	占比 (%)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元)	占比 (%)
第一名	1,697,807.68	9.55	第一名	1,841,837.30	9.19
第二名	1,289,813.72	7.25	第二名	1,589,745.33	7.94
第三名	1,046,605.13	5.89	第三名	1,391,384.59	6.95
第四名	999,490.41	5.62	第四名	1,170,852.05	5.84
第五名	924,528.76	5.20	第五名	1,158,266.65	5.78
合计	5,958,245.70	33.51	合计	7,152,085.92	35.70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第一季度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2016年第一季度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 (元)	占比 (%)	客户名称	金额 (元)	占比 (%)
第一名	2,144,789.34	9.56	第一名	1,439,263.25	7.11
第二名	1,374,376.07	6.12	第二名	1,241,512.83	6.13
第三名	1,280,523.09	5.71	第三名	1,230,663.56	6.08
第四名	1,118,921.69	4.99	第四名	859,039.31	4.24
第五名	914,923.06	4.08	第五名	825,487.18	4.08
合计	6,833,533.25	30.46	合计	5,595,966.13	27.64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和计划有序地推进各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生产、研发和管理等工作均按计划有序进行。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二节“二、重大风险提示”部分。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许文芝	股份限售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张力新及其配偶、一致行动人许文芝，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王永存，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苏志强、董建国、张继川、王健，公司发起人股东刘春华、刘健胤、李志忠、王立臣，公司股东马安斌承诺： 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2、在上述承诺涉及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许文芝不因张力新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3、除上述承诺外，许文芝承诺：在张力新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张力新离职后半	2014 年 01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许文芝	股份减持承诺	一、公司 本公司上市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时，本公司将督促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张力新及其配偶、一致行动人许文芝，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王永存，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苏志强、董建国、张继川、王健，公司发起人股东刘春华、刘健胤、李志忠、王立臣，公司股东马安斌承诺： 公司上市后，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发起人股东在不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下可能减持部分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公司上市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时，公司将督促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2014 年 01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董建国、刘健胤、张继川、刘春华、李志忠、王健、王立臣、孙锴、白洁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董建国、刘健胤、张继川、刘春华、李志忠、王健、王立臣（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发起人股东） 本人在作为公司的股东期间及其后 5 年内，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其后 2 年内，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凡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其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二、孙锴、白洁（股东）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其后 2 年内，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会以任何	2014 年 01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凡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其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公司、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孙锴、白洁	其他承诺	一、关于违规披露的承诺 1、公司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董建国、刘健胤、张继川、刘春华、李志忠、王健、王立臣、马安斌、孙锴、白洁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承诺将督促并同意公司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关于违反有关承诺事项的约束 1、公司 若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董建国、刘健胤、张继川、刘春华、李志忠、王健、王立臣、马安斌、孙锴、	2014年01月23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白洁 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 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 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其他对公 司中小股 东所作承 诺						
承诺是否及 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 未履行完毕 的，应当详 细说明未完 成履行的具 体原因及下 一步的工作 计划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汇中股份2016年度利润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为回报全体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汇中股份的经营成果，增加汇中股份股票的流动性，公司以截至2017年3月20日总股本12,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9元人民币（含税）。公司独立董事张素祥、王汝庚、唐欣发表了同意意见。此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无

七、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295,745.99	150,515,818.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97,547.00	6,181,159.00
应收账款	81,551,150.72	83,351,844.16
预付款项	4,235,249.94	2,530,638.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45,501.92	584,296.4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82,257.23	3,427,805.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9,022,851.17	66,290,120.0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000,000.00	70,304,582.15
流动资产合计	370,530,303.97	383,186,263.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8,164,217.89	178,962,203.17
在建工程	1,105,832.53	1,067,031.5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664,836.05	32,870,491.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4,037.73	1,420,100.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368,924.20	219,319,827.23
资产总计	588,899,228.17	602,506,090.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853,877.95	29,250,787.75
预收款项	11,494,990.39	8,586,704.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111.89	4,645,712.41
应交税费	2,613,658.11	8,141,912.5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4,663.60	387,892.2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368,301.94	51,013,009.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00,000.00	4,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负债合计	44,368,301.94	55,013,009.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4,590,151.83	184,590,151.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074,292.96	38,074,292.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1,866,481.44	204,828,636.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4,530,926.23	547,493,081.4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4,530,926.23	547,493,081.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8,899,228.17	602,506,090.72

法定代表人：张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文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贺刚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2,439,901.42	20,245,989.49
其中：营业收入	22,439,901.42	20,245,989.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575,781.39	26,888,799.58
其中：营业成本	8,566,748.70	8,315,779.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58,340.38	230,713.13
销售费用	12,554,325.27	12,137,978.10
管理费用	5,677,720.38	8,110,783.70
财务费用	-574,266.96	-620,815.09
资产减值损失	92,913.62	-1,285,639.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35,879.97	-6,642,810.09
加：营业外收入	2,159,787.75	2,234,852.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76,092.22	-4,407,957.73
减：所得税费用	-13,937.04	199,652.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2,155.18	-4,607,609.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62,155.18	-4,607,609.9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62,155.18	-4,607,609.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62,155.18	-4,607,609.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47	-0.038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47	-0.038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文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贺刚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603,402.50	29,857,887.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59,787.75	2,209,625.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3,913.51	1,611,302.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07,103.76	33,678,816.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536,858.04	15,471,980.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44,833.41	14,957,777.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67,680.01	8,452,695.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04,980.02	7,020,55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54,351.48	45,903,00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47,247.72	-12,224,193.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83,720.56	2,795,579.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3,720.56	2,795,579.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3,720.56	-2,745,579.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952.76	2,001.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952.76	2,001.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43.75	2,851.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643.75	2,851.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09.01	-849.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12.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20,072.07	-14,970,622.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575,813.39	51,773,576.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55,741.32	36,802,953.71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